

監察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8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內字第1011930863號

主旨：公告糾正改制前臺中縣政府辦理97年度護理機構督導考核評分作業未盡嚴謹，評分標準與評分級距欠允當，事後檢討復未盡確實，均有違失案。

依據：101年8月9日本院內政及少數民族、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4屆第60次聯席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糾正案文1份

裝

訂

線